

各学区中心校、县直各学校：
现将此文件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利辛县教育局
2015年12月2日

亳州市教育局

教安函〔2015〕252号

亳州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冬季学校 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市直各学校：

目前正值寒冬，雨雪、冰冻、大风、雾霾等自然灾害多发，给学校和师生安全带来诸多隐患。为此，各县区教育局、各学校要高度重视，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排查并消除学校安全隐患，确保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强化安全责任制

要站在“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高度，把保障师生安全作为当前的首要工作来抓，进一步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工作责任制，克服麻痹思想，明确岗位职责。要针对天气情况，严格执行相关应急预案，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做好学校的各项安全工作。

二、加强教育，提高师生安全意识

要对师生开展低温雨雪天气的安全教育，提醒教师上下班、学生上下学期间注意安全出行。要教育学生在校园内、楼道中有

序慢行，不追逐打闹。特别要教育学生有关雨雪天气防滑、防寒、防冻、防火、防煤气中毒等安全事项，提高自护自救能力。要做好家校沟通，提醒家长密切关注天气预报，共同做好学生上下学途中的安全工作。

三、积极开展隐患排查，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要加强安全检查，特别要对危旧校舍、围墙、厕所、电气线路、室外体育器械、宣传栏等容易遭受雨雪灾害的区域和设备设施进行全面安全隐患排查，对楼道、寝室、厕所的照明灯及门窗进行检修，发现安全隐患立即进行整改。要重点排查教室、宿舍、办公室等通风换气、排烟管道有无泄漏、有无煤气中毒隐患等，防止造成煤气中毒。要在校园中湿滑、拥挤易发生危险的地方设立温馨提示，防止发生意外摔伤、踩踏等事故。

四、加强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管理

冬季雨雪天气易造成路面结冰湿滑，各县区教育局要联合有关部门逐校逐园对上下学乘车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重点对租用及学校自备的接送学生车辆进行安全检查，所有接送学生车辆严禁出现超速、超载、疲劳驾驶、逆向超车、不按规定路线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各有关学校要加强接送学生车辆驾驶员和随车照管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做好接送学生车辆的维修保养，确保车辆处于良好状态。要教育学生注意上下学交通安全，提醒家长不要让学生乘坐农用拖拉机、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拼装车和报废车。

五、加强校园消防安全管理

冬季天气干燥，是火灾高发季节，各地要深入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对发现的隐患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治。要确保消防设施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在发生火灾时能够切实发挥作用。要加强对锅炉等特种设备的定期检查，确保设备运转正常。要加强实验室、楼道等集中堆放易燃易爆物品区域的消防管理工作。

六、确保学校食堂食品安全

各县区、各学校要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律法规，认真组织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日常自查和定期检查，做到层层把关，责任到人，坚决防止重大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确保师生健康安全。

各地、各学校和幼儿园要切实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确保各项防范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要进一步完善各类应急预案，提前做好各项应急准备，确保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能迅速处置。从现在起，要加强值班，保证信息畅通。因宣传教育不到位、检查督导不到位、隐患排查整治不到位而出现事故的，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

亳州市教育局

2015年11月26日

抄送：省教育厅，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办公室，市安委办。

亳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5年11月26日印发
